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4月02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0年03月30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业务调整的议案》

为了整合公司节能环保业务资源，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运营效率，促进各板块业务发展，自2020年4月起，公司所属防磨抗蚀业务逐步调整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工程”）进行经营管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办理与防磨抗蚀业务相关人员的安排、相关资产的调拨结算，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对恒大工程后续业务经营的开展进行规划和安排。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公司进行业务调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